附件1：

2014年东莞市职业技能鉴定办公室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东莞市职业技能鉴定办公室为正科级事业单位，归口市人力资源局管理，人员经费由市财政全额核拨。

二、主要职能

东莞市职业鉴定办公室主要职能是按照职业培训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实施全市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规划，指导、协调全市职业培训工作；承担全市职业培训的信息分析、预测和理论研究工作；组织实施农民工技能提升培训、全市劳动预备制培训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的培训工作；协助对全市职业培训机构进行管理；负责职业培训机构的师资培训、职业培训教材规划和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咨询服务；负责职业培训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等。

三、人员情况

至2014年底，东莞市职业技能鉴定办公室共有事业编制数9名，其中财政供养的编内实有在职人员9人。另外，普通聘用人员8人。

四、决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14年，我市的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紧密围绕局工作部署和省年度鉴定工作计划，严格按照技能鉴定相关规定，狠抓质量管理，积极创新，在鉴定办全体的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深入有序开展。

（一）全面推进智能化考试工作。在鉴定模式上，全面推动智能化考试工作，全市安装设立智能化平台的考点已达52个，本市开考工种的理论考试全部可通过智能化考试方式组织进行。截至11月30日，全市有12570人次理论考试通过智能化方式完成，考试覆盖27个工种。智能化考试工作的推进，不但改变了传统单一鉴定组织形式，真正实现理论鉴定无纸化，而且，能有效避免技能鉴定考试人为因素影响，提高质量管控。

（二）试点推进市级统考。以前，我市的日常鉴定项目一直实行送鉴定上门的方式进行，培训机构和企业基本能随报随考，这种鉴定服务方式虽然为培训机构或企业提供了便利，但时间和考场分散，鉴定设备设施条件参差不齐，不利于集中管理和质量管控。今年11月，我们开始试点实行日常鉴定项目的市级统考。日常鉴定采取定时定点方式集中进行，固定每月组织鉴定2-3期，其中一期安排在周末，鉴定信息提前公布，各培训单位和鉴定所在规定时间内提前向市鉴定办申报鉴定后，由市鉴定办统一安排考场，逐步促进形成市级统考制度，以有效规范考试秩序和提高工作效率。截至目前，已分别在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技师学院、经贸学校等设点完成两期市级统考。

（三）企业技能人才评价试点工作圆满完成。我市的企业技能人才评价工作在省的部署下进行，同时被市列为市人力资源重点工作项目之一。去年首次启动，今年3月正式在金杯印刷有限公司试点实施平版印刷工的人才评价，到6月份完成50名企业员工的业绩评定、核心能力评价、职业能力考核和行业通用能力考核工作，项目进展顺利、圆满完成，试点成果企业和员工反应良好。目前，已有德永佳纺织有限公司、唯美陶瓷工业园有限公司、樟木头隽思印刷厂等企业主动申报开展人才评价。其中，唯美陶瓷申报的陶瓷烧成工、陶瓷原料准备工、陶瓷装饰工的评价工作已于11月正式开展，评价等级为初、中、高三级，三个评价项目共182人参加，并已完成了核心能力考核和职业能力考核两个环节的考评工作；其他项目也正加紧沟通与推进中。

（四）职业技能竞赛工作顺利收关。在职建科的统一部署下，市鉴定办协助完成年度竞赛计划、预算工作。根据工作分工，多次深入各承办单位开展调研及座谈，对承办单位提交的竞赛方案、竞赛准备及组织实施给予技术指导。已指导完成了焊工、咖啡师、美容师、化妆师、美发师、电力电缆工13个项目技能竞赛,先后有1021名选手参加市级决赛，共有92名选手在竞赛中脱颖而出获奖；350名选手在竞赛中取得理论和技能实操双科合格并获相应等级职业资格证书。另外，我市推荐了16人参加CAD、平面设计和平面印刷工、咖啡师等的省竞赛项目，其中两名学生获得代表广东省参加世界赛的资格。推荐8名选手参加省举办的咖啡师竞赛，取得了1名总冠军、4名一等奖的好成绩， 4名获奖选手获“广东省职工经济技术创新能手”和“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1名被推荐申报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五）鉴定质量管理力度在不断加大。技能鉴定的日常质量管理主要突出两方面：一方面发挥鉴定质量督导组的作用，要求质量督导组要根据鉴定安排表采取随机检查和定期检查相结合方式开展现场督导；另一方面，今年还专门下发了关于加强技能鉴定现场质量监管的通知，要求各考点的均在考场购置安装视频监控设备，逐步推进实现鉴定过程全程录像。

五、决算年度收支决算说明

2014年部门决算总收入**742.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2.57**万元，占总收入的**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其他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上年结转和结余**15.77**万元。

2014年部门决算总支出**738.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4.07**万元，项目支出**504.35**万元。本年结转和结余**19.92**万元。

六、“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4年，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25**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比2014年预算减少（增加）0万元，降低（增加）0%。

（二）公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用于购置公车0辆，比2014年预算减少（增加）0万元，降低（增加）0%。

（三）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比2014年预算减少（增加）0万元，降低（增加）0%。截至2014年底，本单位共有公车0辆。

（四）公务接待费支出1.25万元，全年共接待5批次、35人次，比2014年预算减少5.85万元，降低82.39%。